

# 北新镇

## 2023年度法治政府建设情况报告

2023年，在启东市委、市政府的坚强领导下，北新镇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，全面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，深入贯彻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加快落实《法治政府建设实施纲要（2021—2025年）》，紧紧围绕法治政府建设工作的总体思路，认真履行法治政府建设职责，扎实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各项工作，取得了积极成效。现将有关情况报告如下：

### 一、落实主体责任，夯实组织基础

（一）推动行政机关高效履职。今年，北新镇政府领导班子学习领悟习近平法治思想，带头尊法、学法、守法、用法，捍卫法治、厉行法治、依法办事，定期举办机关干部学法活动及庭审观摩活动，不断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改革、推动发展、化解矛盾、维护稳定、应对风险的能力。同时，在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内明确领导小组工作职责，研究制定全镇推进法治政府建设实施规划、工作计划，拟定各项工作制度，规范、指导、检查和督促全镇依法行政工作，把法治政府责任细化，划分责任田，推进高效履职。

（二）落实第一责任人职责。北新镇认真落实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，将法治建设纳入年度工作计划，制定《2023年北新镇普法依法治理工作要点》，加强对北新镇法治政府建设的组

织领导，及时研究解决法治政府建设有关重大问题。听取各单位法治建设的报告和建议，重点关注行政争议实质性化解和村居的法治阵地“提档升级”项目等事项，做到第一责任人对法治建设亲自问、亲自管。同时，北新镇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带头学法，2023年组织参与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——二十大专章、《江苏省行政程序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产品质量安全法》、《南通市房屋安全管理条例》、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噪声污染防治法》等。在加强理论学习的基础上，第一责任人自觉维护司法权威，认真落实行政机关负责人出庭应诉制度，做到主要负责人亲自出庭，发言出声，有效推动个案化解。

## **二、加强依法行政，坚持民主决策**

（三）深入推进政府信息公开。今年以来，北新镇以促进政务公开与政务服务深度融合为目标，以“为民、便民、利民”为落脚点，全方位推进政务公开建设，2023年主动公开信息161条，答复依申请信息公开7次。北新镇严格按照有关规定，依托政府信息公开栏等宣传阵地，全面公开政务信息，公布内容涉及低保、社保、项目建设、公益事业等方面，保证人民群众的知情权、参与权和监督权，接受社会监督。除传统渠道外，充分利用“畅联北新”微信公众号、政府网站等新媒体进行信息公开，自觉接受人大、政协和人民群众的民主监督。积极落实依申请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按照申请人要求依法检索相关信息并及时回复。

（四）完善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。北新镇制定《北新镇人民

政府关于行政规范性文件制定管理办法的通知》，认真贯彻落实上级规范性文件制定和备案精神，按照“科学制定，严格审核，及时备案，规范管理”的要求，严格把控法制审核环节，防止行政规范性文件与现行的法律法规相抵触，做到于法有据。

（五）严格落实重大行政决策程序。北新镇深入贯彻落实《重大行政决策程序暂行条例》和《江苏省行政程序条例》文件精神，完善决策启动、公众参与、专家论证、风险评估和合法性审查、集体讨论决定等程序，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和公职律师参与重大行政决策机制，切实强化依法决策意识，遵循依法决策程序，提升重大行政决策水平。

（六）建立健全政府法律顾问制度。北新镇选优配强政府法律顾问，负责诉讼、仲裁、执行和其他非诉法律事务。法律顾问积极深度参与政府事务，并通过“益企法治行”、公共法律服务“微光计划”等活动助力企业合规生产经营，防范化解法律风险。政府法律顾问扮演多重角色，既是政府的“参谋员”、法治教育的“宣传员”，还是社会治理的“服务员”、法律案件的“代理员”。

### **三、聚力规范执法，规范权力运行**

（七）深化行政执法改革。今年，北新镇安监部门共办理案件9起，综合行政执法局共办理案件20起，其中15起为一般程序，14起为简易程序。强化综合执法部门协调联动，继续推行北新镇“一支队伍管执法”改革，实现“进一次门、查多项事、

一次到位”。继续落实行政执法“三项制度”，全面推行行政执法公示制度、执法全过程记录制度以及重大执法决定法制审核制度。

（八）推进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。贯彻落实省委依法治省办《关于加强全省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建设的意见》，全面实行行政执法人员持证上岗和资格管理制度，所有人员均通过年检及执法证考试。定期组织执法人员培训考试，定期组织执法案卷评查，推动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；为优化法治营商环境，北新镇学习贯彻《南通市行政执法委托规定》，缓解基层执法缺位的同时，有效防范行政执法风险，促进基层综合执法规范化水平整体提升。

（九）强化行政权力制约监督。充分发挥司法所和法律顾问的作用，对出台的规章制度、项目合同等，严格落实法律顾问审核制度，坚决防范文件法律安全隐患；对重大政策、重大项目等决策事项，要求专家咨询论证或采取多种形式听取群众意见，严格实行合法合规性审查，加强了对政府行政权力的约束，提高了决策的科学性和可操作性，避免了行政决策失误，提高了政府法治建设能力。

（十）提升行政执法监督质量。司法所对行政执法行为是否符合行政法律规范进行监察与督促，并且对违法行为予以纠正。每季度开展案卷评查活动，拓宽社会监督渠道，依法受理投诉举报事项，促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。司法所对存在的问题制发工作建议书，鼓励行政行为自我纠正，近年来无一例行政执法引

发的信访、舆情。

#### **四、聚焦法律服务，实现法治惠民**

（十一）深入推进社会治理体系建设。北新镇现有人民调解委员会 25 个，专职调解员 54 名，年度开展培训会 4 次。2023 年，镇、村两级调委会共调处矛盾 147 起，涉及人员 301 人，其中镇级调处矛盾纠纷 8 起，涉及人员 18 人，矛盾调处成功率 100%，村级调处矛盾纠纷 139 起，涉及人员 283 人，调处成功率为 99.28%。在村居打造平安法治联盟工作站，并在邦道村先试先行示范版，以“多元互动、一站联动”工作机制打造平安北新基层社会治理的现代化样本；完成国信热电，新城控股 2 个重大项目的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工作，切实防范社会稳定风险的产生。

（十二）做好行政复议应诉工作。今年来，北新镇认真依法履行行政机关负责人应诉制度，认真落实《北新镇行政复议应诉工作程序规则》，规范行政复议应诉工作流程，截至 2023 年 12 月底，北新镇涉及行政诉讼案件 23 件，其中当事人主动撤诉 3 件、胜诉 14 件，行政复议案件 3 件，其中撤诉 2 件。通过行政争议风险隐患排查管控，行政执法疑难问题会商办，严格推行“一名包案领导、一个化解工作组，一套化解方案策略”的工作模式，实现行政和解或者撤诉。

（十三）持续做好立法民意征集。通过法治直通车健全征集网络体系，2023 年共开展立法民意征集活动十余次，打通法治民意征集“最后一公里”。人大代表、政协委员、村民群众、新

乡贤、行业代表积极参与到道路运输、安全生产、失业保险、营商环境等多部法规的立法工作中，让“家门口的声音”听得到、用得上，使民主的“获得感”看得见、能体验，更好反映人民意愿。

（十四）积极打造数字法治政府。充分发挥好远程公证服务点的作用。通过科技赋能还原线下公证场景，通过人脸识别、电子签名、在线文书生成实现全方位连贯性服务。利用远程公共服务点公证一体机、江苏省远程公证系统 APP、微信小程序等途径，受理出国留学、移民、劳务、商业活动等各类公证，最大程度满足群众多样化的公证需求，最大程度实现公证事项马上办、网上办、就近办、一次办。

通过全镇上下的共同努力，北新镇推进建设法治政府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，但也存在一定问题，主要表现在：一是执法队伍的业务水平还有待提高。执法人员中通过了法律职业资格考试的人员还不够多，内部法制审核力量不足。二是公共法律服务质量整体存在较大的提升空间，各村居法律明白人体系建设还不完善，镇区“十五分钟法律服务圈”建设还不成熟，村居法律顾问提供法律咨询的实效有待加强。三是基层群众参与立法的积极性还不高，立法民意征集活动开展形式有待丰富。为此，下阶段，北新镇将从以下几个方面加强法治政府建设工作：

一是强化政府组织领导。我镇将根据人员变动及时调整法治政府建设工作领导小组，做到人员变动、组织不乱、工作不乱。

并在现有的基础上，依托中心组学习、庭审观摩、干部学法考法等活动，提高我镇政府领导班子的整体法律素养，进一步落实好法治政府建设的整体部署和市委、市政府的工作要求，争取我镇法治政府建设迈上新台阶。

二是提升行政执法水平。组织执法人员参加执法培训，做到持证上岗，通过开展案件分析座谈，模拟执法等活动，提升人员实际办案水平。加强行政执法人员和公职人员的法律法规的学习，提高依法行政工作标准，进一步提升队伍整体的法治素养，并加大监督力度，强化对行政执法人员的管理。

三是优化公共法律服务。一方面，全面梳理各村“法律明白人”、“法律顾问”人员信息，对于因工作调动、职业变化等原因不适合继续提供公共法律服务的人员，及时更换；另一方面，逐步打造“十五分钟法律服务圈”，优化一站式法律服务点建设，让公共法律服务移步可至、触手可及。

四是聚焦法治乡村建设。一方面，依托各村法治宣传阵地，开展法治讲座、普法宣传等专题活动，提高人民群众的法律素养；另一方面，创新打造援法议事品牌，不断挖掘自我管理和服务的潜能，激活农村基层治理末梢。